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3年8月27日上午10点在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东土城路14号建达大厦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独立董事应华江先生和董事Jie Zhao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监事董尚雯女士和职工代表监事何薇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已于2013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现场与会董事和以通讯方式参会的董事在充分了解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的情况下分别以举手表决和传真表决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小龙先生组织。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进行审核并形成了如下决议：

1、关于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请参阅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和《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2、关于公司《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请参阅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

3、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之前独立董事人员变动，根据《公司章程》和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并结合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情况，公司董事会对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重新选举及确认如下：

（1）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李小龙 委员：杨泽民、黄明生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应华江 委员：李小龙、杨泽民

（3）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王连凤 委员：应华江、Jie Zhao

（4）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应华江 委员：王连凤、黄明生

上述委员的任职期限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剩余任期。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

4、关于召开公司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请参阅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公告的《关于召开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8 月 27 日